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16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53,005,898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3,975,442.3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8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23.92 元/股调整为 23.85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 5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回避表决结果: 关联董事李刚先生、梅嘉欣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达成,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5333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归属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 5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回避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李刚先生、梅嘉欣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3)。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达成,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7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归属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4)。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5 人已离职不再具备继续参与本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8718 万股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本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激励对象中,20人的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为A级,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1人的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为E级,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0.5750万股作废失效。预留授予可申请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激励对象共计7人,其中,7人的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为A级,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无因个人考核原因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综上,本次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4468 万股由公司公告作废 失效,不得递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 7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2日